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8次擴大行政會議暨防疫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年11月9日上午9時10分
貳、地點:2樓會議室
參、主席:高校長栢鈴
　　列席: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賴文瑛
伍、防疫小組工作報告:

1. 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自11月2日至11月15日維持疫情警戒標準為第二級，請全體師生共同遵守相關防疫措施。
2. 有關學生社團於假日辦理跨校交流活動，經與教育局體衛科承辦人聯繫後，確認請學生辦理活動時，務必做好防疫相關規定始得辦理。
3. 本學期起早上輪值學生進校量體溫的防疫工作，從下週起有新的輪值表，本學期當天請假未到的同仁會先排定，後續再從上次的排序開始，感謝大家的幫忙。
4. 依據教育部110年11月1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144378號函指示:

A.服務及入校條件:

一、學校工作人員進入校園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一)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 14 日。

(二)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 14 日或未接種 者，首次進入校園服務前應提供 3 日 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之後每 7 日進行 1 次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為原則。

二、來賓、家長及訪客經學校及幼兒園認定 有入校必要者，入校時應採實聯制、體溫量測及全程佩戴口罩。

三、具有 COVID-19 感染風險者，不可入校(園)。

四、經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自主健 康管理通知書之人員，應依衛生福利部 疾病管制署公告之「具感染風險民眾追 蹤管理機制」規定及衛生福利部 110 年 3 月 1 日「自主健康管理對象應遵守及 注意事項」公告辦理;無症狀者，可正 常生活、上班上課，惟應落實本機制之 配合事項。

五、禁止額溫≧37.5℃、耳溫≧38℃者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入校，並應確實落實「生病不上班、不入校(園)」。

六、曾確診個案，依本指引「柒、出現確診 者之應變措施」第五點規定辦理。

B.校園防疫措施:

一、個人衛生

(一)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學生身體健康，上學前先量測體溫，如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

(二)學校應落實入校(園)前師生體溫量測(額溫<37.5℃;耳溫<38℃)、手部清消及監測健康狀況，宣導個人應保持良好衛生習慣，勤洗手、遵守咳嗽禮節。

(三)全校(園)師生除用餐、飲水外，應全程佩戴口罩並維持社交距離。

C.集會活動:

一、如採實體方式，請依中央流行疫情指 揮中心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及衛生福利部 公告修正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第二級疫情警戒標準及 防疫措施裁罰規定」辦理。

二、學校辦理集會活動 (含課程、活動及訓練等)，應採實聯制、體溫量測、全程佩戴口罩及環境清消，並維持社交距離。

三、上述規定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進行滾動式修正。

D.學校自辦體育運動賽會及體育活動:

一、事前掌握參加運動賽會及活動學生健康狀況:參賽學生需事先造冊，無呼吸道症狀者，得於上場時不佩戴口罩，惟上場前及下場後仍需全程佩戴口罩;選手、裁判比賽時可不佩戴口罩，完賽後仍須全程佩戴。

二、維持活動環境衛生、供應清潔防護用品及器材消毒

(一)室內活動應保持空氣流通及環境整潔。
(二)針對活動現場人員經常接觸之表面、比賽器材，應有專責人員定期清潔消毒。
(三)個人清潔及防護用品(如洗手用品、擦手紙)應足量提供人員使用，並應有專責人員協助確認供應狀態，確保供應無虞。
三、學校進行游泳選手訓練及運動團隊訓練應訂定訓練計畫(包含參與人員名冊)、場地與器材清潔消毒計畫，並落實執行;訓練期間掌握學生身體狀況，如有身體不適，應即停止訓練動式修正。

❖人事室報告:
教職員工今天請假1人。
❖健康中心報告:
1. 目前學生健康狀況穩定。
2. 11/15施打流感疫苗，目前登記有意願施打的教職員工生共計1279人，大部分學生不接種的原因是已施打BNT疫苗。

主席提示:
1. 流感疫苗施打尊重學生意願。
2. 持續維持早晚體溫量測、教室清消、學生洗手習慣及戴口罩，除了運動項目可暫時脫口罩以外，校園仍須戴口罩。
3. 早上輪值體溫量測工作，請各處室主任轉知相關同仁。

陸、檢討追蹤上一次行政會議決議處理事項及處理情形: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7次行政會議(110.11.02)待辦事項執行追蹤表

待辦事項	負責處室	是否完成	執行情形	預計完成日期	備註
1.優質化與創新教育加速器計畫執行率進度表。	教務處 圖書館 學務處	否	※7/13報告: 1. 109學年度高優計畫已執行完畢，B計畫做項目的轉換待教育局核定通過即完成。 2. 110學年度高優計畫通過，核定金額260萬元。 3. 109學年度高優執行成果報告規定7/30前完成填報，預計本週撰寫完成。 ※8/10報告: 1.109學年度高優計畫 執行完畢， 成果報告於7/30前填報完成。 2.110學年度高優核定通過總經費260萬元整，開學後依規畫期程執行。 3.新北教育加速器: 奧運射擊、VR課程、STEAM課程，三項計畫請計畫負責同仁依計畫內容於時限內完成， 如需經費調整請提早規劃。 ※9/7報告: 1.高優計畫A.B子計畫做經費調整中，資本門部分設備組規劃請購。 2.加速器三項計畫依計畫內容於110年底完成，目前設		※7/13主席提示: 1.高優依計畫執行，執行成果填報前先送校長室審視。 2.加速器Steam課程計畫尚未核定，VR課程及奧運射擊請圖書館及學務處按計畫執行。 ※8/10主席提示: 新年度計畫經費已核定，請計畫承辦單位儘速執行。 ※9/7主席提示: 執行成果包含行銷項目，請提供媒體行銷資訊。

			備組進行相關採購，請負責同仁儘快規劃執行，並蒐集成果照片。 ※9/14報告： 【教務處】 1.高優計畫執行狀況如工作報告。 2.加速器STEAM計畫如工作報告，奧運射擊與VR課程請主辦同仁掌握進度。 【學務處】 奧運射擊目前有1件招標案擱置，係因規格、內容及系統與廠商做確認中，近期會執行，其他部分依期程進行。 【圖書館】 VR課程招標案件已完成，桌椅預計下週會送達，經常門部分，空拍營預定於10月中下旬舉辦，學生已招集；專家訪視受疫情影響未進行，本學期應可正常辦理。 ※10/12報告： 【教務處】 1.高優及加速器計畫執行狀況(如工作報告)。 2.奧運射擊與VR課程請掌握執行進度。 【圖書館】 VR計畫於本週及下週週末進行空拍營，活動結束後計畫執行即接近完成。 ※11/02報告： 1.高優及加速器計畫執行狀況(如工作報告)。 2.奧運射擊及VR課程，請學務處及圖書館提交成果報告給實研組。 ※**11/09**報告： 【教務處】 **1.**高優及加速器計畫執行狀況如工作報告，請各單位執行最後的請購作業。 **2.VR**及奧運射擊計畫，請圖書館及學務處協助辦理。 【學務處】 目前有一批空氣槍已到校，尚有一批火藥槍未入關。 【圖書館】 **VR**課程經費執行完畢。		※9/14主席提示： 1.奧運射擊要辦理專家訪視。 ※10/12主席提示： 請相關單位控管執行進度。 ※11/02主席提示： 請學務處追蹤奧運射擊進度。 ※**11/09**主席提示： **1.**請學務處追蹤射擊進度，注意核銷時程。 **2.**今年度經常門經費執行進度請相關處室儘速辦理，掌握各計畫進度。
2.生輔組報告本校性平及其他案件未結案進度。	學務處	否	本校性平未結案案件如下： **1.案號1768170**		※4/20主席提示： 主席提示：

			1.9月30日召開調查會議，調查報告已完成，目前寄送學校準備移送性平會結案。 2.會議記錄上陳中，後續將相關檔案上傳至性平系統結案。 **2.**<u>案號**1822857、1826215**</u> 1.1822857於10月6日召開性平會。 2.1826215於10月12日召開性平會，與1822857併案調查。 3.預於11月19日進行調查會議。 <u>3.案號**1834637**</u> 1.11月2日中午召開本校性平會。 2.會議記錄上陳中，後續將相關檔案上傳至性平系統結案。 <u>**4.**疑似教師不當體罰案</u> 1.8月13日召開校事會議，進入調查程序。 2.10月19日召開調查會議。 3.目前等候委員撰寫調查報告中。		1.本校因性平案未完成系統陳報作業，4/26須到教育局報告。 2.相關人員將來要參加初、進階講習，在參加講習前，有關性平的諮詢要請教專家學者或友校如何處理，讓案件完備，避免反覆陳報又被退件，後續請相關處室妥善處理。 3.送件前先聯繫承辦人初審，請其幫忙檢視修改，沒問題再送出，避免文字使用錯誤。 4.外聘委員的紀錄，請學務處聯絡委員，儘快完成。 5.本案持續列管。 ※5/04主席提示: 1.請教官室確實依限於6/01前完成結案。 2.聯繫外聘委員，了解狀況並催收報告，勿耽誤處理進度。 ※5/11主席提示: 請參閱書面資料，部分案件準備結案。 ※6/15主席提示: 1.尚未完成的案子儘速處理。 2.疫情期間無法進行約談，請生輔組聯繫外聘委員，若6/28解封，儘速啟動調查。 ※6/15主席提示: 儘快確認外聘委員，待疫情解封時儘速完成結案。 ※7/13主席提示: 霸凌事件要啟動校事會議。 ※8/10主席提示: 1.霸凌事件要啟動校事會議。 2.性平案件儘速啟動調查。 ※9/07主席提示: 性平案件儘快辦理結案。 ※9/14主席提示: 要確定性平會議召開時間。 ※10/12主席提示: 列管案件持續進行管控，盡快召開相關會議。 ※10/19主席提示: 2件性平案及1件校事會議案，請掌握辦理進度。

					※11/02主席提示: 教師案要儘快召開性平調查報告。
3.文書組報告各處室逾期公文追蹤考核工作執行情形。	總務處	是	截至**11/5**無逾期公文。		

柒、主席報告:各處室工作報告。

❖教師會報告:無。

捌、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教務主任:

1. (1)110-1高優計畫(8月-12月)

經常門	總預算	餘額	執行率	備註
A計畫	217600	30240	86.10%	
B計畫	101400	33159	67.30%	
C計畫	110000	9160	91.67%	
D計畫	13000	7000	46.15%	
資本門	總預算	餘額	執行率	
A計畫	250000	22000	12.00%	招標中
D計畫	270000	0	100%	

(2)新北教育加速器STEAM計畫(1月-12月)

STEAM計畫	總預算	餘額	執行率
經常門	770600	200476	73.98%
資本門	229400	0	100%

2. 巡堂發現學生玩手機的狀況越漸頻繁，巡堂同仁如發現老師上課的班級學生玩手機狀況較嚴重，請在巡堂紀錄表登錄並立即加會該科老師。

教學組:

1. 本學期作業抽查週12/13（一）~12/17（五），屆時將借用2樓會議室。
2. 12月24日(五)下午舉行高二英語歌唱比賽(當日高二第八節停課)，並將於前一天12/24(四)放學後進行預演，相關準備工作請各處室多協助。(目前先以直播方式呈現，12/6前決定是否以實體方式呈現)。
3. 本學期母語才藝競賽已辦理完畢，感謝評審趙佳筠老師及黃裕翔老師的協助。
4. 高一、二各課程之學習成果已上網公告，學生可由學校首頁「學生事務專區」「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專區」「課程資訊」查閱。
5. 111學年度本校總體課程計畫書將於本周五課發會通過後，進入填報階段。
6. 下學期微課程:

高一	第一階段 （1～6週）	第二階段 （7～12週）	第三階段 （13～18週）
國文領域			選手培訓/秀玉
英文領域		英文文法大作戰/齡謙	
數學領域	科展導論/尚怡		科展導論/尚怡
自然領域	FUN科學/鉅逢		
社會領域		Google Earth/瑞敏	
	我繪說SDGS /偉智		
藝能領域	擊劍探索/進國		擊劍探索/進國

高二	第一階段 （1～6週）	第二階段 （7～12週）	第三階段 （13～18週）
國文領域		國字注音大挑戰/佳筠	
		選手培訓/煥雯	
英文領域	基礎英文文法/湘芩		
數學領域	科展進階/裕仁		科展進階/裕仁
自然領域	FUN科學/月英、華漢		
社會領域	SDGS與小論文 /偉智		
藝能領域	自我探索/信甫	自我探索/信甫	自我探索/信甫
	擊劍探索/進國		擊劍探索/進國

註冊組:

1. 111學科能力測驗、學測術科報名已於上周完成，報名作業皆經過3次的確認。本校共計506人報名學測、24人報名術科。感謝出納組協助完成近60萬元的匯款作業。
2. 第一次英聽成績於11/8(一)公布，適逢校慶補假，因此第二次英聽測驗報名調查表於11/9發，11/10收，預計於11/11收費，此流程已於上周同步於高三導師、升學群組通知。
3. 學習歷程檔案學生成績、課程學習成果提交作業已陸續上傳、修改，過程中的諸多問題皆積極與暨大、北科大詢問溝通。今日下載收件明細，請學生在3天內確認。
4. 繁星108入學學生高二在校成績上傳作業之前置作業開始，11/23--11/24上傳至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本周將進行繁星撕榜系統簽約。
5. 111招生名額已於11/1所召開的招生委員會中決議;招生管道、名額:體育績優生17名、新北市優免115名、桃連區免試30名、基北區免試363名，共計15班，525名。

設備組:

1. 未來教室視訊設備已施工測試完成，預定本周周五進行驗收。
2. 二樓會議室訊設備已委請總務處進行招標中，預計12月上旬可完成施工。
3. 110學年度下學期教科書版本現正作最後確認，將進行訪價後簽辦。

試務組:

1. 第二次模擬考已於11/1(一)、11/2(二)辦理完畢，成績將於11/24公告。
2. 因高三學生數A、數B選擇不定，預計第三次模擬考開放學生自由選擇數A、B考試，統計時間預計於本周，並將資料回傳給模擬考中心。

3. 第一次模擬考與第一次段考獎勵餐會預計於下下周舉行，詳細時間再另外通知。

實研組：

1. 姐妹校計畫已於11/5召開與MCI的第一次共備會議，預計朝科學方面讓雙方學生交流互動；MCI提供物理課程，由213班先試行，已請俊欽組長在11月時與物理課做結合。
2. 本學期優質化計畫已近尾聲，請各處室協助上傳照片與成果。
3. 深度學習國際研討會已經由耀輝主任與職參加，計畫預計於12月執行完畢。
4. 視訊教室已經在設備組協助下接近完成，未來不管是雙聯的學生或姐妹校交流都更加便利，感謝明旭組長的協助！
5. 加速器計畫經常門已執行接近八成，將繼續執行至年底。
6. 適性揚才計畫高三假日衝刺班持續進行中，期待今年的高三生升學再創佳績！

主席提示：

1. 請任課老師宣導，上課如無需使用手機、未使用網路互動教學，請學生將手機放置於教室手機收納袋，避免造成師生管理衝突。

2. 有關英語歌唱比賽進行方式，目前防疫管制到**11**月底，之後如疫情穩定則朝向高二進活動中心參加實體歌唱比賽，高一留在教室以視訊觀看，屆時視疫情狀況調整，如果疫情升溫不能辦理則停辦，疫情維持目前狀況則辦實體。

3. 今年為第一屆學習歷程檔案，要督促學生確認資料。

4. 指考不考國文、英文，但大學校系幾乎都要採計國英，學測相對非常重要，鼓勵學生好好準備學測。

5. **MCI**提供物理課程，請物理科老師參加共備討論，規劃學生進行線上學習分組教學，依目前規劃時程期望於**12/2**前有明確的討論。

6. **12/2**分別進行姊妹校訪視**(**教務處**)**及雙語課程訪視**(**輔導室**)**，準備資料為呈現目前學校辦理內容，請教務處、輔導室召開教師共備會議。

7. 配合環境教育雙語課程，請輔導室製作雙語教學海報，建置雙語環境，校園廣播練習雙語廣播，電視廣播採雙語並列，朝會簡報請提供雙語字幕，塑造教學環境讓學生習慣雙語教育。

二、學務處報告：

學務主任：

1. 校慶運動會、慶祝大會暨同樂會活動圓滿完成，感謝學務處所有同仁以及各處室的協助。
2. 為了讓全校團拍能讓全體教職員工一起拍攝，奉校長指示安排於期末校務會議或是備課日。

訓育組：

1. 預計於11/17(三)帶領管樂社至安溪國中參加110學年度音樂比賽區賽。
2. 預計於11/10(三)拍攝高三班級團體照及處室團拍。煩請各處室於表定時間至行政大樓前集合拍攝，若無法前往，請告知訓育組，另安排時間。流程表如下：

新北市立林口高中 110 學年度高三畢冊 拍攝時程規畫表

■ 總表：

拍攝日	拍攝內容	注意事項
11/10 週三	1. 班級團體照(每班 5 分鐘/各班請著制服) 2. 各處室主任沙龍照 3. 畢業班導師團體照 4. 各處室成員團體照 5. 全校教職員團體 6. 全校教職員沙龍照	1. 班級團照地點為行政大樓一樓(排師長椅子 10 張) 2. 保持 2 個班級預備拍攝

■ 拍攝期程：

時段	拍攝時間	拍攝班級	集合暨邀請老師時間	注意事項
	08:00-08:20	301 協助搬師長椅子十張		
第一節	08:20-08:25	301	08:00	
	08:25-08:30	302	08:10	
	08:30-08:35	303	08:15	
	08:35-08:40	304	08:20	
	08:40-08:45	305	08:25	1.拍攝地點：行政大樓前 2.各班拍攝完畢後請儘速安靜帶回班上繼續上課，勿在校園逗留。
	08:45-08:50	306	08:30	
	08:50-08:55	307	08:35	
	08:55-09:00	308	08:40	
第二節	09:10-09:15	309	09:00	
	09:15-09:20	310	09:05	
	09:20-09:25	311	09:10	
	09:30-09:35	312	09:20	
	09:35-09:40	313	09:25	
	09:40-09:45	314	09:30	
	09:45-09:50	315	09:35	
第三節	10:00-10:10	【總務處】成員		註：於行政大樓前集合拍攝，各處室團拍若人員無法到齊，請與訓育組聯繫安排空檔時間拍攝，謝謝您的協助。
各處室	10:10-10:20	【會計室】成員		
	10:20-10:30	【人事室】成員		
	10:30-10:40	【教務處】成員		
	10:40-10:50	【輔導室】成員		
	10:50-11:00	【學務處】成員		
	11:00-11:10	【圖書館】成員		
全體教職團照	12:10-12:15	全體教職員工	拍攝地點：行政大樓一樓	
高三導師團照	12:15-12:20	高三全體導師	拍攝地點：行政大樓一樓	
教職員沙龍照	12:30-16:00	全體教職員工	拍攝地點：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	

3. 校慶慶祝大會暨同樂會圓滿完整，感謝各處室的協助。
4. 多元表現已提交至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
5. 已完成各班模範生獎品票選。
6. 預計於11/30前完成童軍三項登記。

社團活動組:

1. 高爾夫球打擊籠架第二次招標簽呈與資料已本送出，預計10日內可以完成結標與結案。
2. 11/12(五)史亞平大使演講美日臺國際情勢，目前正在招募聽講同學，預計找120位。
3. 社團活動補助款預計本周三開始宣導與接受申請，並告知社團申請的程序與經費使用限制。

體育組:

1. 10/28-29參加中華民國110學年度全國青少年中正盃保齡球錦標賽榮獲高中男子雙人組第二名(鄭宇成)。
2. 11/5校慶運動大會圓滿落幕，感謝工作人員及各處室的協助。
3. 11/5-8參加110年全國中等學校田徑錦標賽(苗栗縣立體育場)。
4. 11/17-20參加110年臺北市秋季全國田徑公開賽。
5. 11/22-26參加新北市111年中等學校運動會網球賽。
6. 12/3-6參加110年新北城市盃全國田徑公開賽。
7. 12/6、13辦理合作教育盃高二班際排球賽，因學生施打第二劑BNT疫苗日期未定，屆時再視疫苗施打日期調整比賽期程。

衛生組:

1. 11/5(五)下午第一次健康促進性教育校群訪視於大觀國中已代表本校與會完竣。預定12月局端將舉行第二次校群訪視，並進行本校業務進行進度報告。

2. 11/11(四)上午配合林口區四校聯合午餐工作小組，將與林口國中、佳林國中人員前往訪廠工作。
3. 11/15(一)上午將進行本學年度教職員工生流感疫苗接種，相關工作安排以及當日行程已經會辦各處室。
4. 11/26(五)下午第六節課高一進行愛滋病入班宣導，配合教育局110學年度「國高中職愛滋防治入班宣導及衛教推廣計畫」抽樣問卷調查，高二進行性教育相關宣導，第七節環境教育時間邀請台灣環境教育協會派員到校講演，若防疫規定允許則高一、二於活動中心進行，倘未解封則以視訊進行。
5. 為配合未來至局端進行本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申請資料之用，其中需要有環境教育計畫之擬定通過，詳見提案二。

生輔組：

1. 強化校園安全宣導事項：
    a. 提醒學生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務必儘量結伴同行或由家人陪同，絕不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
    b. (2)同學應配合學校作息時間，課餘時避免單獨留在教室，不單獨上廁所，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確保自身安全。
    c. (3)課後社團及課後照顧班或自習班級之教室應集中配置，減少放學後樓層出入口動線，便於加強管控人員出入，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應立即通知師長。
    d. (4)遇陌生人問路，可熱心告知，但不必親自引導前往，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切勿聽信他人的要求，交金錢或隨同離校。
    e. (5)在校外發現陌生人跟隨，應快速跑至較多人的地方或周邊最近愛心(便利)商店，並大聲喊叫，吸引其他人的注意，尋求協助。

三、教官室報告：

主任教官：

1. 近期媒體報導台北市某高中發生上百名學長找學弟大規模同儕衝突事件，學校未能及時發現處置，致引發社會大眾關注。借鏡此案，教官室主動加強是類暴力事件預防及危機處理，相關處置作為如下：
    a. 學生衝突事件以預防為優先，發現即處置為原則，學生團體申請相關活動，應詳實掌握學生間各類活動，如發現有不符時需或易肇生衝突情事，應立即柔性勸導活動暫停，另可邀請學生共同研議活動內容，提供建議予以適當修正以符現況，避免再生衝突事件。
    b. 辦理各項活動應排定師長陪同，制訂危機處理SOP流程，完成相關編組及教育宣導，於活動辦理時提高警覺性，以減少危安事件發生。
2. 如發現學生疑涉幫派組織，為確保學校及學生安全，請即依「發現學生疑似參加不良組織通報流程」填具「學生疑遭幫派組織吸收加入情資回報單」以密件函報教育局轉警政單位協處，切勿自行將個案或情資交由警方處理致衍生後續爭議。
3. 辦理新北市教育局110年11月4日新北校政字110212363號函，依來函說明辦理後函報教育局。

主席提示：

1. 今年簡化辦理校慶運動會及慶祝大會，感謝各單位協助，各處室教職員工皆有參與校慶運動會，高三導師亦有組隊，將來辦理活動時，請學務處邀請導師，教務處邀請專任教師一起參與學校活動。

2. 全校團拍以往參加人數偏少，今年改到期末校務會議結束拍照。班級團拍，請告知學生如欲邀請老師請事先聯繫老師，避免集合秩序混亂、耗時。

3. **11/12(五)**史亞平大使演講，可引導社團學生參加。

4. 體育組配合**BNT**疫苗施打後**2**週內避免大型運動，屆時關閉球場。

5. 請大家共同維護校園安全，發現危安事件儘速回報立即處理。

四、總務處報告：

總務主任：

1. 全校校園廁所清潔於本週施做完成，預計11/8完成圖書館及科學館廁所清潔。活動中心及行政大樓於11/9、11/10兩日完成，教學區於11/11、11/12完成。
2. 各單位因業務需協助外賓(講師)申請臨時停車，請於活動前2日填寫申請表，送總務處登記後，外賓即可直接駛入地下停車場停車。但停車後仍須步行經由車道、學校大門進出。

3. 文書組已於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推行無紙化會議頗具成效，建請各處室召開會議開始試辦會議資料無紙化，無紙化辦理心得提供大家參閱。
    a. 無紙化省時、省錢、數位儲存省空間、文件保存便利。
    b. 電子郵件建立會議群組(或line群)，文書以pdf傳送避免格式混亂。
    c. 會議前一天給資料，與會人員可充分討論。
    d. 機敏資料避免用電子檔傳送。
    e. 循序漸進，先宣導後逐步實施。
4. 「薪資2.0系統」視訊研習影片已公告於行政群組，未參加研習者請自行參閱。請各承辦人員務必於12月31日前完成鐘點費、講座費、社團鐘點及年終等等非固定月薪之模擬發放，以免影響正式上線後各項薪資發放。
5. 「110學年度第2學期及111學年度林口國中、佳林國中、崇林國中及林口高中四校中央餐廚服務午餐採購案」已於11月3日完成開標，感謝衛生組協助於11月10日及11日進行廠勘。
6. 11月5日完成「繽紛林口學分組實作課程電腦採購案」(共同供應契約)驗收。

事務組:

1. 11月5日完成「1024地震」石材及磁磚修繕工程經費補助申請。
2. 11月5日「高爾夫打擊架」開標流標。
3. 預計11月9日進行「會議室遠端視訊設備建置計畫案」開標。
4. 預計11月10日進行「110年度高優A校定必修及多元選修生物、地科設備採購案」開標。

出納組:

1. 截至110.11.06尚未繳納註冊費學生計21人(含2名已休學未繳費)。
2. 校務行政系統薪資管理2.0系統，請各處室行政人員撥冗查看及測試使用。
3. 截至110.11.06已製據尚未入帳明細如下，如有時日較久延宕未入帳者煩請承辦人協助追蹤:

日期	子目代號	收據抬頭	事由	金額	承辦處室
110.09.03	L706N5	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經費	180,000	學務處衛生組
110.09.10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110年1-8月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補助案(陳韻涵)	38,016	總務處事務組
110.09.13	L706N5	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經費	60,000	學務處衛生組
110.09.16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1學期新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生獎助學金(入學獎學金)	360,000	教務處註冊組
110.09.27		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	第十一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第一學期補助款	40,000	學務處訓育組
110.09.28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1學期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籍學生住宿伙食費	388,500	教務處註冊組
110.09.30		新北市板橋區海山國民小學	110-1學期教育部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助學金	51,000	學務處訓育組
110.10.01	L90G43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國教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110學年度第一學期資本門	97,400	教務處課發助理
110.10.1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年第3期退撫經費請款	338,620	人事室
110.10.12		新北市林口區公所	110-1學期申請垃圾處理場回饋金補助貧困學生學雜費、書籍費及課輔費	153,175	教務處註冊組
110.10.19	LB0BN3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中華民國第61屆中小學科展線上複審經費	2,000	教務處設備組

110.10.20		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	110-1學期申請桃園市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	353,184	教務處註冊組
110.10.2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1學期教育部國教署均衡教育獎勵國中生升學當地高中獎學金	150,000	教務處註冊組
110.10.21	L80GA9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辦理第二外語教育計劃	687,400	教務處教學組
110.10.22	L80P11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年7至8月因應取消軍訓教官薪資所得免稅配套措施值班費	10,000	學務處教官室
110.10.25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110學年度音樂科音樂作品與圖像新境界-話說音樂工作坊課務排代	2,800	教務處教學組
110.10.29	L707F9	新北市立中和國民中學	新北市110年度(9至12月)市立高中暨國中推動多元閱讀刊物購置計畫	45,000	圖書館
110.11.01	L80GB7	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	新北考區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冷氣維護費(第1期)	80,000	總務處事務組
110.11.01	L709CD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新北場)-環境清潔	79,800	圖書館
110.11.02	L70T6F	新北市樹林高級中學	110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運作實施計畫經常門經費	100,000	教務處設備組
110.11.02	L70TA8	新北市樹林高級中學	110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運作實施計畫資本門經費	100,000	教務處設備組
110.11.04	L80F37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教育部體育署110年度運動選手輔導照顧實施計畫	154,000	學務處體育組
110.11.05	L89G79	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新北考區110年國中教育會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疫及試務追加不足款	33,730	教務處試務組
110.11.05	L80AW3	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新北考區110年國中教育會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疫及試務追加不足款	44,865	教務處試務組
110.11.05	L80G96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學年度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課程新增鐘點費第1次部款	399,504	教務處教學組
110.11.05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	1101010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新北區評審費	1,736	圖書館
110.11.05	L80Z84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1學期身心障礙學生助理人員服務經費	128,000	教務處特教
110.11.05	L705TC	新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	110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組)暨鄉土歌謠之團隊培訓經費	7,000	學務處訓育組
110.11.05	L80Z73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新北市110學年度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自治組織分配學生社團活動經費	60,000	學務處社團組

文書組:

【文書作業宣導】

1. 會辦流程:公文若要會辦處內和他處室同仁，請先會處內同仁後，再會辦他處室同仁。
   a. 會辦處內同仁：點選會辦人員，按會【辦】直接送出會辦。

b. 會辦他處室同仁:點選會辦人員，選擇會辦方式(並會)→再按【陳核】給主任，主任核閱無誤後→再送出會辦。
c. 會辦他處室以承辦人為主，承辦人再陳核處室主管。

2. 公文設定傳閱：
公文決行後，回到承辦人的『已決待發』區或『已決待歸』區，承辦人可先將公文勾選後點選【傳閱設定】，設定需傳閱的人員，被傳閱的人員可在『其他作業』區的『檢視傳閱』區檢視該份傳閱公文，承辦人無須等待公文傳閱完畢即可進行公文結案。

主席提示:
1. 持續推動無紙化，資料儘量電子化處理。
2. 各處室邀請外賓如需臨時停車，請提早申請，可電子化方便停車。
3. 尚未繳費請通知學生儘快處理，如有困難需協助，學校可提供幫助。
4. 公文部分請配合辦理。

五、輔導室報告:
1. 本校承辦全市研習「希望煉金術:校園自傷自殺預防」輔導知能研習將於11/11(四)下午13:30~15:30辦理，歡迎老師們踴躍報名。
2. 生命教育/性別平等講座
a. 11/9(二)1010~1200網路霸凌講座(高一場)
b. 11/16(二)1010~1100性騷擾侵害防治(高一場)
c. 11/16(二)1110~1200學習策略量表講座(高一場)
d. 11/16(二)1210~1300學習策略量表講座(高二、高三場)
3. 生涯輔導
a. 11/19(五)第四節:三導多元入學說明會，惠請高三導師出席。
b. 11/12(五)1210-1300:設計學院介紹(大同大學主講)
c. 11/17(三)0900-1600:YS職涯中心、艾肯公司參訪
4. 10/29召開國中聯盟會議，感謝各單位協助，明年9月後提出計畫辦理111學年度學生及老師的活動，讓國中生了解林高，各單位如有活動可開放鄰近3所國中參加，請告知輔導室，可申請相關經費補助。近期鄰近3所國中會組團到校參訪，2/23佳林國中教師社群約10人到校參訪，俟相關細節、人數及時程確定後，再請各單位提供必要的協助。

主席提示:
1. 教育局要求校內每位員工都要線上學習自殺防治課程，請通知尚未參加研習的同仁上網研習。
2. 推動在地就學大聯盟，請於**11/20**提送計畫**(**工作內涵及經費**)**給輔導室彙整。國中到校參訪如需相關處室提供協助或共備，請大家配合。

六、圖書館報告:
圖書館主任:
1. 本學年空拍營影片業已編輯完畢，並於首頁發佈。
2. 學校將於本週末舉行教師專業研習--夢想N次方(新北場)活動，再麻煩工作人員屆時準時就位。

讀服組:
1. 本學期書展將於11/9(二)-11/15(一)中午於一樓穿堂舉行書展，歡迎全校師生踴躍參展。
2. 本校<選書師＞桌遊比賽將於12/7舉辦說明會，12/15及12/17午休時間假K書中心進行決賽與複賽。
3. 高二班級書庫將於12/13中午評比;高一於12/14中午評比，已通知圖書股長進行自評表並於時間內繳回。

資訊組:
1. 各位同仁盡量在每年3月時統一由我提報資訊設備先期審查計畫，因為該計畫經費由教育局全額補助，且因為是大量提報資訊中心審查比較好過。若之後透過學校預算(非計畫)臨時要購買資訊設備必須要發文到教育局，再由資訊中心審查，還要附上報價單，一來以往費常耗時，且不一定核准。
需提報的資訊設備有: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液晶螢幕(27吋以內)、印表機、掃描器、繪圖機、讀卡機、指紋機、投影機、以及所有軟體。

2. 夢想N次方(新北場)直播並於兩台大電視同步播放MV與PPT已測試完畢，已更換活動中心網路設備並規劃拉網路專線、直播時4台電視的線材也已採購，並建立30組夢N的google帳號，且已連繫音響廠商告知當天收音及googlemeet音訊及影像輸出規劃。
3. 夢N開幕前撥放學校影片分別為:招生宣傳→雙聯學制→林高亮點跨域(AI垃圾分類系統)→空拍營，影片長度總共9分30秒(當天有30分鐘可以撥放)，若同仁有建議撥放的影片可以在告知我。

主席提示:

1. **VR**計畫請找媒體採訪進行學校行銷。
2. 鼓勵學生參觀書展，國文課可帶學生看展，養成閱讀習慣。
3. 資訊設備採購，明年**3**月請大家統一提出需求。
4. 夢想**N**次方研習請各處室通力合作，因防疫關係開幕式採線上方式進行，校園環境部分請總務處及衛生組進行總檢，維持校園環境清潔，影片播放的部分，請再聯繫教育局承辦人，確認是否有新北市宣傳影片。

七、人事室報告:

1. 轉知行政院函，有關各級政府機關(構)學校人員出差、辦理各類會議、活動、校外教學等，應入住合法旅宿。
2. 轉知市府函，提醒本(**110**)年度尚未持國民旅遊卡消費請領休假補助費之同仁**(**公務人員、學務創新約僱人員、工友**)**及早規劃，該函說明如下：(1)依據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第1點及第6點規定辦理。(2)為避免同仁業務繁忙致忘刷國民旅遊卡影響個人權益，請提醒本年度尚未持國民旅遊卡消費請領休假補助費之同仁 及早規劃，並依休假改進措施第6點第1款規定，於時限內完成請領事宜。 (3)又依休假改進措施第1點規定略以，公務人員當年具有10日以下休假資格者，應全部休畢;具有超過10日之休假資格者，至少應休假10日，應休而未休假者，不得發給未休假加班費，併請各機關加強宣導，俾利同仁注意相關權益。
3. 110學年度第1學期化學科第6-7招代理教師甄選無人報名，續公告第8招甄選缺額(化學科1名)。

主席提示:

請確認今年休假補助是否有放寬**8000**元觀光旅遊額度的限制，瞭解後請大家配合辦理。

八、會計室報告:

1. 檢附110年度截至11月6日止補助計畫執行餘額表如下，請各處室於結案期程前積極執行。

教務處	L52242 韓國教育部補助開設韓語課程補助款	22,144
	L704TF 110年度1-7月身障生臨時鐘點服務人員勞健保等	5,242
	L80D24 109-2第1次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相關專業服務經費	500
	L80Z55 110-1第1次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相關專業服務經費	6,500
	L70716 109-2學期學科能力精進計畫經費	103,195
	L80G44 110-1學期學科能力精進計畫經費	756,861
	L80G49 110加速器由科普至科專STAEM人才育成模組-經	521,400
	L80G50 110-1資訊科技科及化學科之銜接教育鐘點費	7,700
	L80G70 110學年補助原國立高中學校增置教師計畫	615,004
	L80G80 110學年度國教署補助高中學校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	470,948
	L80GA2 110學年度國教署補助精進高中課程與學校計畫-經	268,422
	L80Z18 110年新北市學校參與推動新課綱跨域轉化與深度學習	187,261
	L80Z48 110年推動12年國教課發中心-經常門(110年12-111年7月)	407,228
	L70712 110年度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電話通訊網路費用	13,221
	L89G47 經-國教署補助精進高中課程與教學計畫~110.7.31	752,349
	L99G10 資-國教署補助精進高中課程與教學計畫~110.7.31	9,165
	L89G79 110年新北考區國中教育會考冷氣保養維護費	217,800

	LB0AW3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疫會考經費	316,230
學務處	L706L1 109-1學期不足及109-2學期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	234,661
	L705JC 110年度童軍團活動經費	6,000
	L70762 110年加速器計畫-前進奧運-經	1,972,400
	L706I9 110運動會及109學年度五大聯賽績優選手等獎助金	150,226
	L706M3 110年中等以下學校績優體育選手教練學校獎(輔)助金	16,000
	L706D5 110年體育重點學校培訓及對外參賽經費	40,280
	L80F12 110年度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經費	152,635
	L80F21 110年度運動發展基金補助各級學校運動團隊活動經費	78,811
	L80F25 經-110年度補助高中以下學校推動高爾夫運動實施計畫	13,300
	L90F49 資-110年度補助高中以下學校推動高爾夫運動實施計畫	142,200
	L80P11 110年1-2月因應取消軍訓教官薪資免稅配套措施值班費	24,000
輔導室	L7044M 109學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輔導生命教育督導工作坊	29,855
圖書館	LB0BO3 110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	2,395,000
	L70742 經-110加速器在地VR課程計畫	54,452

❖體育組補充報告:
奧運射擊計畫經常門經費編列包括租借國訓中心、移地訓練費用，受疫情影響取消，目前與教育局中教科承辦人聯繫辦理經費調整變更。

主席提示:
1. 辦理經費變更請儘速處理。
2. 請各單位注意執行進度。

九、秘書室報告:
1. 21週年校慶運動服及家長委員當選證書，皆已發給所有委員。
2. 奉鈞長指示，近期將購買天下雜誌2021年教育特刊，送給全校老師每人一本。

玖、提案討論:
提案一、修訂本校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要點。【總務處事務組提案】
說　明：依新北教體衛字第1101994308號函辦理。
決　議:本案配合教育局規範調整，照案通過。

提案二、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110學年度環境教育實施計畫【學務處衛生組提案】
說　明:為配合未來至局端進行本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申請資料之用，其中需要有環境教育計畫之擬定通過，詳看附件二。
決　議:照案通過。

拾、臨時動議:
❖翔燁組長發言:
有關總務處報告推動無紙化，是否可建立全校教職員工的學校電子郵件通訊錄(群組)？行政人員發通知非常辛苦，傳line群組時有人不加 line，公告校網又有人不看校網，貼辦公室也沒人看，e-mail可以傳達的事情如果需一一通知，耗時費力，是否建立e-mail群組(例如一年級導師)以利使用群組寄發通知，e-mail也是較正式的通知方式，且部分同仁認為line是屬於較私人的通訊方式。

❖涂主任發言:
每個人可能有多個帳號，需先確定哪個是同仁有在使用的，請大家先釐訂學校寄發通知的帳號，自己要去收信，這樣建立群組才能確實。

❖俊欽組長說明：
設計google表單，請老師填寫常用信箱，沒有填寫的同仁則使用學校google帳號。

主席提示:

請俊欽組長協助調查，分類建立群組放在教職員工通訊錄。

主席結論:

推動雙語教學有幾項重點:

1. 全校一起做。每學科、每個人都可做雙語教學，推動課室英文，營造全校雙語氛圍。
2. 環境建置。製作張貼雙語海報，讓學生處於雙語環境。
3. 行政系統的推動。朝會簡報提供雙語字幕，報告事項可使用簡單英語說明，各處室進行公播或廣播時，簡單的內容可用英語廣播，讓學生適應雙語的環境。

拾壹、散會:**10**時**25**分。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要點

110學年度第1學期110.11.09修訂

一、依據:新北市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要點。

二、目的:為充分發揮本校場地設施使用功能,鼓勵民眾使用。

三、開放場地:田徑場、籃球場、網(排)球場、學生活動中心、演藝廳、行政大樓會議室、電腦教室、烹飪教室、韻律教室、普通教室、大廳、學生宿舍及交誼廳等。

四、開放原則:

(一)以不影響學校正常校務運作、教學、相關活動之進行及校園安全管理為原則。

(二)田徑場地在未出借時,提供一般民眾從事休閒運動,得免事先申請及收費。

(三)場地為特定使用者,申請人應填具申請書表(附件一)及切結書(附件二),經申請核准,並繳納各項費用及保證金後,始得使用,收費標準如附表。

(四)學生宿舍僅限機關、團體於申請借用本校場地辦理營隊活動或比賽時,始得一併提出申請。

(五)本校必要時得要求申請人自行加投保火險、公共意外責任險或其他場地使用或活動有關之保險。

(六)申請辦理一千人以上大型活動者,應比照新北市政府執行民間辦理大型群聚活動作業要點辦理申請事宜。但未達一千人之活動,經學校認為有必要者,亦同。大型活動場地之活動現場收容人數,以每平方公尺四點五人核算管制之。

五、開放時間:

(一)上課日:17:30～20:30。

(二)週休二日:

1.週六:上午9時～下午5時。

2.週日:下午3時30分～下午5時。

(三)寒暑假:假日比照週休二日。

1.夏季時段(7-8月):每日上午8時～下午5時。

2.冬季時段(1月底-2月初):每日上午8時～下午5時。

(四)本校因施工、重大教學活動或其他特殊情形,校園場地開放確實有困難者,得暫停開放。

六、申請程序:應於使用日前一個月(若無其他借用單位,最遲可於使用日前兩週提出)填妥申請表,向本校總務處提出申請,經校長核准並於使用前三日繳清各項費用後方得使用。

七、場地之使用,不得為營業行為,其用途以下列活動為限:

(一)學校教育活動。

(二)體育活動。

(三)其他不違反法規或公序良俗之活動。

(四)對於因婚、喪、喜、慶筵席申請場地使用者,本校概不受理。

八、使用場地應遵守下列事項:

(一)使用場地、設備器材及相關設施,應妥善愛惜使用,使用完畢後,如數歸還及回復原狀;其有短少或損壞,應予補足、修復或照價賠償。

(二)使用場地有張貼海報、宣傳標語等必要者,應經學校許可,始得於指定地點張貼。未經學校同意,不得使用漿糊、膠紙、圖釘或其他可能污損場地之物品於場地內之牆面、地板及其設備。

(三)所攜帶之物品,應自行妥慎保管,學校不負保管之責。

(四)未經學校同意,不得擅自使用校內水、電、瓦斯等資源。

(五)申請人如須在相關校園場地內外搭建臺架及電氣設備時,應經學校同意後,由具有相關資格之人員於指定地點搭建;搭建與使用並應符合相關法規之規定。

(六)申請人須在指定地點及核准時限內辦理活動。

(七)申請人於活動結束後,應立即將使用之場地、設施及物品等恢復原狀。

(八)申請人於活動期間,應負場地內外秩序、設備、公共安全、交通及環境衛生之維護,並接受場地管理人員之指導。

(九)使用單位自備用具及器材於運出入本校前須通知管理單位會同查驗。

(十)本校全面禁煙,餐飲不得攜入場內,活動中心不得穿高跟鞋或釘鞋進入,亦不得作為器械操作表演。

(十一)如須使用場內之各項設備及器材應事先申請,須有本校工作人員協助操作方得啟用;擅自啟用致造成設備故障或毀損,應負賠償責任。

(十二)場地內各項設備及器材,未經同意不得變更位置或搬動,如須另加佈置,應先徵得本校同意,另為維護室內設備及用電安全,不得擅接、改變電源路線或擅自裝設音響或電器設備。

(十三)未經許可,不得擅接或加裝電信設施(備),如ADSL、電話等。

(十四)申請使用如遇有無預警停電、天災及人力不可抗拒之因素,本校不負任何賠償責任,收取之使用相關費用,未使用之部分無息退還。

(十五)田徑跑道及草皮維護不易，田徑場地禁止穿釘鞋、高跟鞋、燃放鞭炮及吸煙、吐檳榔汁等。
(十六)辦理活動禁止以本校名義行為之，如有違反，本校保留法律追訴權，且衍生之法律責任由使用單位自行負責。
(十七)不得有其他違反法規之規定情事。
(十八)違反第二款、第五款、第十二款、第十三款規定者，學校得於必要時強制拆除，所需費用由申請人負擔。

九、申請場地經學校許可後，除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所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不予退還：
(一)申請人因特殊事故無法如期使用，於不使用前三日通知學校者，無息退還其所繳納之全額保證金及半數之場地使用費。
(二)因不可抗力之事故，如風災、地震、空襲等，致使申請人無法如期使用時，無息退還其無法使用期間所繳納之各項費用。
(三)學校如有需要必須優先使用時，得於使用日前，通知申請人改期，如無法改期者，廢止原許可，並無息退還所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申請人不得異議或請求賠償。

十、申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學校得停止其使用，依法處理，其所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不予退還，並應負損壞賠償責任，必要時得於二年內不接受其申請使用場地：
(一)違反法規或公序良俗之行為。
(二)妨礙公務或有故意破壞公物之行為。
(三)非經許可之營利性質行為。
(四)活動項目與申請使用內容不符者。
(五)將場地轉讓他人使用。
(六)活動內容對於他人健康或建築物安全或學校設施有危害之虞。
(七)其他違反本要點或不遵從學校指示致學校發生損害之行為。

十一、場地如同一時段有多數申請人申請使用，以先申請者優先使用。申請場地最長以一年為限，期滿後如需繼續使用，應重新提出申請；多數人申請長期使用造成時段不敷分配時，由學校協調解決或以公開抽籤等適當方式決定之。

十二、場地開放有下列情形之一，學校得拒絕其進入，或請其離去，如不聽從學校人員指揮，必要時得請轄區警察人員協助取締或處理：
(一)酗酒或精神異常。
(二)流動攤販或推銷物品。
(三)聚眾鬥毆及吵鬧。
(四)破壞公物及其他不法行為者。
(五)未經許可隨意進入未開放使用之場地。
(六)隨意張貼或污損場地環境。
(七)攜帶危險物及違禁品進入學校。
(八)其他經學校認定有影響校園安全之行為。

十三、場地免收或減收各項費用及保證金之情形如下：
(一) 依法規規定得免收或減收者。
(二)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或其所屬機關、學校為主辦機關者，免收各項費用及保證金。
(三) 新北市政府其他機關使用場地者，得經本校許可，免收場地使用費。
(四) 弱勢團體使用場地辦理公益性質活動者，收取半數場地使用費。

十四、凡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經校長同意後，得減收或免收取場地使用費：
(一) 公立學校或教育(學術)行政單位，舉辦教育相關活動者。
(二) 對本校有實質貢獻之機關團體，以促進社會(區)公益為目的提供使用場地者。
(三) 本校教職員工生及社團申請使用。

十五、使用單位在不影響本校停車權益時，得使用停車場，惟須於申請提供場地使用時一併提出申請，並經校長核可；且本校不負保管責任。

十六、學校因場地開放而需要增加之人力，得給予適當之津貼，所需經費由收費中支付。但人事與業務費(水電、修繕與養護費除外)不得逾收費總和百分之五十，且加班費不得逾收費總和百分之三十。

十~~六~~七、本要點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110學年度環境教育實施計畫

110.10.07衛生組訂定
110.11.06 第8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一、計畫依據:

(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法」(中華民國99年06月05日公布)。

(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計畫與成果提報執行辦法」

(三) 新北教工環字第1070047795號函公布「新北市環境教育中程計畫」。

(四) 新北教工環字第1070581168號函公布「新北市政府107到110學年度海洋教育發展計畫」

二、計畫目標:

(一) 加強學校進行融入教學活動, 培養具有環境素養的公民, 提升自我環保意識與行動能力。

(二) 落實推動校園生活環保工作, 養成節能減碳、珍惜資源及永續發展的生活方式。

(三) 結合聯合國「2030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內之相關指標, 建立積極正向的價值觀與態度。

三、進行方式:

(一) 組織學校「環境教育推動小組」, 組織成員與工作職掌如下表。

職稱	現職	姓名	分工
召集人	校長	高栢鈴	統籌督導全校環境教育整體工作
副召集人	學務主任	涂志賢	1.督導環境教育實施計畫實行。 2.監督環境教育小組運作, 定期召開衛生委員會議及檢討執行狀況。
執行秘書	衛生組長	熊家豪	1.訂定環境教育實施計畫實行。 2.督導全校環境整理、資源回收、垃圾處理等業務。 3.辦理每學期環境教育主題宣導活動或參訪活動。 4.環境教育終身網計畫提報、核撥環境教育時數。 5.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課程規劃、成果繳交等事宜。 6.相關行政工作、推動工作、溝通協調工作。 7.結合社教機構或社區推動環教育。
課程教學組 委員	教務主任	蘇秀玉	督導環境教育融入課程相關教學。
	教學組長	林鉅逢	1.彙整環境教育議題融入教案 2.開設環境教育相關教學課程或設計環境議題融入領域教學課程。

環境管理組 委員	總務主任	陳志煒	1.督導校園環境管理、校園綠美化規劃與執行。 2.規劃及建設永續校園，節能減碳等校務推展。
	事務組長	張雅婷	1.採購與須符合環保規定物資與協助執行相關環境教育事項。 2.宣導綠色建築觀念，以修繕房舍、設施場所。 3.購置並種植花草樹木，定期對校園及盆栽灑水及修剪。 4.執行飲用水安全並防治病媒蚊孳生。 5.配置節約能源電器用品等物。 6.其他環境配置相關業務。
協行推廣組 委員	全校導師	導師代表 高一 繆正明 高二 陳金寅 高三 陳筱甄	1.執行辦理各班環境教育相關議題課程落實。 2.督導各班學生進行環境整理、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垃圾減量等環境業務執行。
	人事主任	陳志榮	提供成果提報所需之教職員工資料。
	會計主任	蘇櫻霜	實施環境教育之各項經費預算審核與支出
	圖書館主任	王耀輝	1.規劃採購環境教育圖書書目。 2.督導資訊組校網架構相關空汙等即時資訊。
顧問	家長會長	魏滌塵	提供有關環境教育之建議事項，並將環境保護的理念帶入社區中。

(二) 執行各單位權責及分工:

項目	內容	進行方式	執行單位

一、推動校園環境管理	(一)訂定校園環境管理計畫	1.結合家長及社區資源參與校園環境管理計畫的推動。 2.推動校園環境稽核實務，以強化校園環境自主化管理。	學務處(衛生組) 學務處(衛生組) 總務處(事務組)
	(二)執行校園環境管理 (三)發揮環境保護小組組織功能	1.採行綠建築觀念，建構及修繕房舍、設施、場所，並營造本土生物多樣性的校園生態環境。 2.妥善處理研究、教學後之廢液及廢棄物，落實實驗室安全衛生教育。 3.定期取樣學校飲用水體送檢化驗，並委由維修商依約定期維護管理。 4.建立校園環境安全衛生及防災應變機制。 5.定期檢討環境保護小組工作推行及相關措施。 6.推動校園多採自然通風或使用電風扇，並建立校園內空調使用之標準，宣導冷氣溫度控制應適度。 7.進行校區防疫教育宣導與防治工作。	總務處(事務組) 教務處(設備組) 總務處(事務組) 學務處(生輔組) 總務處(事務組) 學務處(衛生組) 總務處(事務組) 學務處(衛生組)
二、落實環境教學	(一)培育環境教育師資	1.成立環境教育教師專業成長團，進行環境教育相關研究。	教務處(教學組)
	(二)開發環境教材	1.鼓勵教師設計環境教育教案，融入各領域、各年級，分享教學資源。 2.成立跨校聯盟，結合地方鄉誌、村史，編撰推廣環境鄉土教材及戶外教學。 3.放置環境教育資訊(含多媒體教材)、環境教育宣導專欄及場所，推動環境教育數位典藏，以供各界及學校共享。 4.善用校園環境資源、規劃校園環境教學步道，提供教學。	教務處(教學組) 學務處(衛生組) 教務處(實驗研究組) 教務處(教學組) 圖書館(資訊組) 總務處(事務組) 學務處(衛生組)
	(三)舉辦環境教學活動	1.依不同年級自行設計及運用教育部或環保署等編訂的環保輔助教材、教案及多媒體進行融入議題教學活動。 2、配合政府機關環保施政重點，融入教學(如節能減碳、綠色消費、節約用水、國土保育、河川巡守、低污染綠色運具及清潔燃料、永續發展、溼地復育、能(資)源、防(救)災等教育)。	教務處(教學組) 全校教師 教務處(教學組) 全校教師

三、推動校園生活環保	(一)舉辦環保競賽及會議	1.舉辦環境地圖繪製、網頁、攝影、徵文、海報、環保創意設計等活動。 2.舉辦環保教育宣導、研習會、研討會及展覽等。	學務處(衛生組) 學務處(衛生組)
	(二)落實校園生活環保	1.推行校園源頭減量、減少使用免洗餐具、瓶裝水、杯水、資源回收再利用(含參考書、制服、學用品及廚餘等)、跳蚤市場、辦公室做環保、校園種植原生種樹木、有助清淨空氣之盆栽及使用節能器材與設備等。 2.推動省電節能、節約用水、廢棄物減量、綠色交通、綠色校園等低碳創新與特色校園之相關工作。 3.落實綠色採購方案，定時上網填報，修正最新採購比例，並加強校園辦理綠色消費之宣導活動及鼓勵師生力行綠色採購。 4.推行學生手冊納入校園生活環保措施(如:節能減碳等)。 5.鼓勵學校成立環保社團或組織，進行校內外環保工作。 6.結合家長及社區資源並配合政府機關環保施政重點，推動環保服務工作。 7.推動教職員生步行、共乘或使用大眾運輸系統及低污染綠色運具，以減少車輛廢氣排放及能源消耗。 8.學校於相關網站登錄校內環教資訊、新聞及活動，並發布週知。 9.校園餐廳或承包營養午餐之中央廚房儘量採購當季、當地新鮮食材，並推動每週至少一日「蔬食環保餐」。	各處室、班級導師 各處室、班級導師 總務處(事務組) 學務處(生輔組) 學務處(社團活動組) 秘書室 學務處、人事室 學務處(衛生組) 學務處(衛生組) 總務處(事務組)
四、普設環境教育設施	整合設置環境教育設施或場所	1.鼓勵學校戶外教學或參觀環境教育場所及環保設施(如環保科技園區、焚化廠、資源回收場及環境學習中心等)。	學務處(衛生組) 學務處(訓育組) 學務處(社團服務組) 教務處(教學組)
五、拓展國際視野	加強國際參訪	增進國際環境教育參訪機會。	學務處(社團服務組)

四、預期效益:

(一) 透過學校師生及家長的參與，共創符合永續發展、安全舒適的校園環境。

(二) 促使學校執行環境創意教學，增進學生對環境覺知、技能、行動及價值觀。

(三) 加強學校主動積極推動校園環境保護工作，增進學校成員環保行動力。

(四) 增進國際環保交流，提昇我國視野，分享環境教育成果。

五、執行與考核：

(一) 訂定校內校園環境管理計畫，報請教育局備查，同時作本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申請資料之用，以符合《環境教育法》、《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配合新北教工環字第10700477955號函公布「新北市環境教育中程計畫（107-110年）」及推動「臺灣綠色學校夥伴網絡」輔導計畫，並獲得每年本市學校應得12片葉子以上之標準。